



多尔克司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出具无法表示意见审计报告的专项说明

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目 录

出具无法表示意见审计报告的专项说明

1-4

第 1 页



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北京西城区车公庄大街9号
五栋大楼B2座301室邮编100004
电话+86 10 88312386
传真+86 10 88312386
www.apag-cn.com

关于对多尔克司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度财务报表出具非标准审计报告的专项说明

亚会专审字（2021）第 01210027 号

多尔克司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接受委托，审计多尔克司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多尔克司公司）合并及公司财务报表（以下简称财务报表），包括 2020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公司资产负债表，2020 年度的合并及公司利润表、合并及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并于 2021 年 6 月 30 日出具了“亚会审字（2021）第 01210110 号”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报告。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的证券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4 号-非标准意见及涉及事项的处理》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细则》的相关要求，就有关事项披露如下：

一、非标准审计意见的内容

我们不对后附的多尔克司公司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由于“形成无法表示意见的基础”部分所述事项的重要性，我们无法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作为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

二、形成无法表示意见的基础

（一）持续经营能力存在重大不确定性

（1）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多尔克司公司因债务逾期引发多起诉讼及仲裁案件，导致主要银行账户被冻结、多项资产抵押、多尔克司公司及董事长等关键管理人员被列为失信被执行人，多尔克司公司很可能无法在正常的经营过程中变现资产、清偿债务，对生产经营产生重大影响。



(2) 多尔克司公司 2020 年度发生亏损 247,477,549.87 元，已连续三年亏损，可供经营活动支付的货币资金短缺，财务状况持续恶化，公司主要银行账户亦因涉及诉讼被司法冻结。

前述事项表明，多尔克司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存在重大不确定性。虽然多尔克司公司已在附注二、（二）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了拟采取的改善措施，但我们未能取得与评估持续经营能力相关的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因此无法判断多尔克司公司运用持续经营假设编制 2020 年度财务报表是否适当。

（二）审计范围受限

(1) 我们对多尔克司公司及其部分子公司银行存款实施函证程序时，多尔克司公司管理层对函证范围进行了限制，由于前述诉讼事项及银行账户被冻结等原因，我们也无法通过其他途径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判断相关的财务报表项目披露的完整性和准确性，也无法判断上述事项对多尔克司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

(2) 截至审计报告日，多尔克司公司管理层无法提供多尔克司公司之子公司濮阳市皇哺牛奶有限公司会计账簿、会计凭证等财务资料，以及与报表项目相关的业务资料，导致我们无法实施必要的审计程序，因此无法判断濮阳市皇哺牛奶有限公司 2020 年度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其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以及对多尔克司公司财务报表的影响。

(3) 截至审计报告日，我们对多尔克司公司及其部分子公司实施的函证、盘点、检查、询问等审计程序，未能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判断相关的财务报表项目是否存在发生重大错报的风险，相关财务报表项目主要包括货币资金、应收票据、应收账款、预付款项、其他应收款、存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生产性生物资产、长期待摊费用、递延所得税资产、其他非流动资产、短期借款、应付账款、合同负债、应付利息、应付职工薪酬、应交税费、其他应付款、长期借款、长期应付款、未分配利润、营业收入、营业成本、税金及附加、管理费用、财务费用、信用减值损失、资产减值损失、资产处置收益、所得税费用等项目。



(4) 我们对多尔克司公司截至财务报告报出日前已发生和可能发生的诉讼和索赔等事项实施了检查、与管理层沟通等必要的审计程序，截至财务报告报出日我们未能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我们无法判断多尔克司公司 2020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十二、（二）中披露的或有事项及预计负债的完整性及准确性。

由于审计范围受限对财务报表的影响是重大且广泛的，因此我们无法判断多尔克司公司 2020 年度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了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三、出具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报告的理由和依据

根据《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第 1502 号——在审计报告中发表非无保留意见》第四章第二节第十条：“如果无法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但认为未发现的错报（如存在）对财务报表可能产生的影响重大且具有广泛性，注册会计师应当发表无法表示意见”的规定，我们认为上述事项对财务报表可能产生的影响重大且具有广泛性，故出具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报告。

四、无法表示意见涉及事项中是否存在注册会计师已获取审计证据能够确定存在重大错报的情形

对于出具无法表示审计意见的事项，我们实施了我们认为必要的审计程序，就已获取的审计证据而言，尚不能确定是否存在重大错报。

五、无法表示意见设计事项是否属于明显违反会计准则、制度及相关信息披露规范规定的情形

由于无法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作为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我们无法判断“形成无法表示意见的基础”中涉及的事项是否属于明显违反会计准则、制度及相关信息披露规范规定的情形。

六、无法表示意见涉及事项对报告期内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

由于无法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作为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我们无法判断“形成无法表示意见的基础”中涉及的事项对报告期内多尔克司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的具体影响。



(本页无正文，系多尔克司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出具无法表示意见审计报告的专项说明之盖章页)



中国·北京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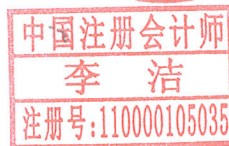
中国注册会计师：
(项目合伙人)

刘军杰



中国注册会计师：

李洁



二零二壹年六月三十日

THE CHINESE INSTITUTE OF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姓名: 刘军杰
证书编号: 110100750019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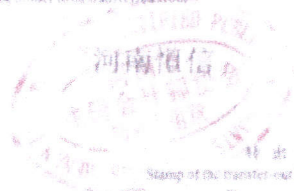
刘军杰

Full name: 刘军杰
Sex: 男
Date of birth: 1974-10-04
Working unit: 河南信义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河南分所
Working unit ID: 410425741004109
Identity card No.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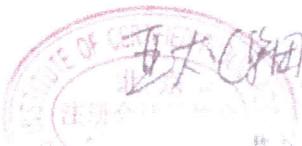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2014 年 12 月 3 日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2014 年 12 月 26 日

一、本证书只限于本人使用，不得转借、涂改。
二、注册会计师停止执业或在异地执业时，应将本证书缴还主管注册会计师协会。
三、本证书如遗失，应立即向主管注册会计师协会报告，登报声明作废后，办理补发手续。

NOTES

1. When practising, the CPA shall show the client this certificate when necessary.
2. This certificate shall be exclusively used by the holder. No transfer or alteration shall be allowed.
3. The CPA shall return the certificate to the competent Institute of CPAs when the CPA stops conducting statutory business.
4. In case of loss, the CPA shall report to the competent Institute of CPAs immediately, and go through the procedure of reissue after making an announcement of loss on the newspaper.



姓名	李洁
性别	女
出生日期	1985-03-18
工作单位	北京立信会计师事务所
职称	注册会计师
身份证号	130582198503180044



记
ation

姓名: 李洁

证书编号: 110000105035

证。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证书编号: 110000105035
No. of certificate

北京立信会计师事务所
Auditing firm: Beijing Lixin Accounting Firm

发证日期: 2016 年 04 月 15 日
Issued date



年 月 日
Year Month Day



营业执照

(副本) (6-2)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0000785632412



扫描二维码登录
“国家企业信用
信息公示系统”
了解更多信息、
备案、许可、监
管信息

名称 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执行事务合伙人 赵庆军

经营范围

审查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资本，出具验资报告；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出具有关报告；其他审计、税务咨询、会计培训；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业务。（市场主体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成立日期 2013年09月02日

合伙期限 2013年09月02日至长期

主要经营场所 北京市丰台区丽泽路16号院3号楼20层200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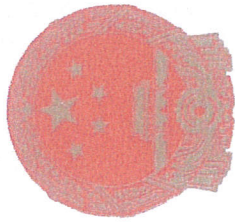
登记机关

2020年12月18日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 <http://www.gsxt.gov.cn>

市场主体应当于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公示年度报告。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赵庆军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北京市丰台区丽泽商务区6号楼20层2001

组织形式：特殊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11010075
批准执业文号：京财会许可[2013]0052号
批准执业日期：2013年08月09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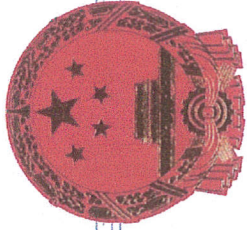
证书序号：0014468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北京市财政局
二〇二〇年十一月十一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证书序号:000366

会计师事务所 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许可证

经财政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审查，批准
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执行证券、期货相关业务。

首席合伙人：王子龙

证书号：51

发证时间：二〇二一年十二月十日

证书有效期至：二〇二一年十二月十日



11000043070